

臺北市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 【第二類優免】報名志願表(A0-2)

檢核碼：					原就讀 國中	列印時間：			
學生姓名		班級		性別	身分證 統一編號	父母 (或監護人)	電話：	身分別	一般生
生日		座號			會考准考證		手機：	報名費	100 元
均衡學習				服務學習				多元學習表現積分	
選填 學校									
學生簽名						國中承辦人簽章			
父母雙方 (或監護人)簽名						國中教務主任簽章			

1. 上述資料確認無誤，特此證明。
2. 請使用黑白雷射印表機列印，以免發生條碼無法讀取之情況。
3. 報名志願表(A0-2)不得有任何塗改痕跡，學生簽名及父母簽名不可使用鉛筆，不可只簽單姓(或單字)。